

# 花样滑冰项目国际比赛参赛运动员选拔办法

为全面细致做好花样滑冰各类国际比赛参赛运动员选拔工作,提高选拔的科学性和透明度,确保选拔程序的公开、公平和公正,根据国际滑联花样滑冰项目竞赛规则和国家体育总局相关规定,结合我国花样滑冰发展现状,制定本办法。

## 一、选拔原则

### (一) 坚持“开放、共享”的原则

按照“办赛要精彩、参赛也要出彩”的冬奥会备战工作总体要求,认真践行“开放、共享”理念,在全国最广泛的范围内优中选优、精中选精,真正选拔出我国最高水平的运动员参加各类国际赛事。

### (二)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

选拔程序严格遵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开展,接受国家体育总局、花样滑冰项目各开展单位、教练员、运动员及相关人员的监督。

### (三) 坚持以比赛成绩为主的原则

为提高运动员选拔的科学性和针对性,全面参照国际滑联现行运动员赛季最佳成绩得分系统,主要依据运动员参加国际比赛及全国比赛的运动成绩得分确定国际比赛的参赛运动员人选。

### (四) 坚持“德绩并重”的原则

选拔过程中,在以运动成绩为主的前提下,注重对运动

员思想品德和遵规守纪情况的考查。对于在政治思想和作风方面出现严重错误与问题的、严重违反国家体育总局相关管理规定和队规队纪的、严重违反反兴奋剂法律法规的运动员将实施一票否决，一律取消国际比赛的选拔与参赛资格。

## **二、选拔范围**

符合国际滑联各类国际比赛代表我国参赛资格要求的花样滑冰项目运动员。

## **三、选拔办法**

### **（一）国际滑联锦标赛赛事**

国际滑联锦标赛赛事（即世界锦标赛、四大洲锦标赛、世界青年锦标赛、冬青奥会、团体赛）的运动员选拔，将根据各相应比赛规程和具体参赛名额，依据国际滑联赛季最佳成绩得分及全国锦标赛总成绩得分选拔确定参赛运动员，具体选拔办法如下：

1. 上一届冬奥会、世锦赛、四大洲锦标赛、成年大奖赛总决赛上获得过前三名的运动员自动获得国际滑联锦标赛赛事的参赛优先权，按照其总成绩最高得分顺序选派；

2. 除获得参赛优先权的运动员以外，符合本方案第二项“选拔范围”要求的其他所有运动员按照其当前赛季1月1日前所获得的国际滑联国际赛事表中的比赛最佳成绩得分和全国锦标赛总成绩得分相加从高到低依次排名，如两名或两名以上运动员成绩得分相同，则将依据运动员最佳自由滑成绩得分高者排名在前，如仍然相同则以自由滑节目内容分

得分确定排名顺序。

3. 如排序在前的运动员因故不能参赛，按照排名从高到低顺延。

## **（二）国际滑联大奖赛**

参加国际滑联大奖赛（国际滑联成年大奖赛、青年大奖赛）运动员的选拔，将根据国际滑联成年大奖赛运动员选站规则及各相应比赛规程和具体参赛名额，依据中国花样滑冰协会运动员赛季最佳成绩得分选拔确定参赛运动员，具体选拔办法如下：

1. 在上一届冬奥会、世锦赛、四大洲锦标赛、成年大奖赛总决赛上获得前三名的运动员自动获得国际滑联大奖赛的参赛优先权，按照其总成绩最高得分顺序选派；

2. 除获得参赛优先权的运动员以外，符合本方案第二项“选拔范围”要求的其他所有运动员按照其所获得的中国花样滑冰协会运动员赛季最佳成绩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名（以相应比赛报名截止前五周的排名为准），同时需要达到国际滑联四大洲锦标赛（成年大奖赛）、世界青年锦标赛（青年大奖赛）相应组别最低技术分要求90%的技术水平进行选派；

3. 如排序在前的运动员因故不能参赛，按照排名从高到低顺延。

## **（三）其它国际赛事参赛运动员选拔**

国际滑联挑战者系列及其它国际滑联国际赛事表中的比赛将根据各相应比赛规程及具体参赛名额，由相关单位提

出申请并依据中国花样滑冰协会运动员赛季最佳成绩得分选拔确定参赛运动员，具体选拔办法如下：

1. 在上一届冬奥会、世锦赛、四大洲锦标赛、成年大奖赛总决赛上获得前三名的运动员自动获得相应国际赛事的参赛优先权，按照其总成绩最高得分顺序选派；

2. 除获得参赛优先权的运动员以外，符合本方案第二项“选拔范围”要求的其他所有运动员按照其所获得的中国花样滑冰协会运动员赛季最佳成绩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名（以相应比赛报名截止前五周的排名为准），同时需要达到国际滑联四大洲锦标赛（国际比赛成年组）、世界青年锦标赛（国际比赛青年组）相应组别最低技术分要求 90%的技术水平进行选派；

3. 如排序在前的运动员因故不能参赛，按照排名从高到低顺延。

#### **四、运动员赛季最佳成绩得分排名**

##### **（一）指定赛事**

1. 国际比赛：国际滑联锦标赛、国际滑联大奖赛、国际滑联挑战者系列赛及其它国际滑联国际赛事表中的比赛（含青年组、高级少年组）

2. 全国比赛：全国冬季运动会、全国锦标赛、全国冠军赛、全国大奖赛、全国 U 系列少年比赛（少年甲组）、全国俱乐部联赛及总决赛（精英成年、青年、少年高龄组）等全国比赛。

## **(二) 计算周期及方式**

1. 赛季排名计算周期由每个赛季首个指定赛事结束开始，到下一个赛季首个比赛开始前止；

2. 依据运动员在该周期指定比赛中获得的最佳总成绩进行排名，如两名或两名以上运动员成绩得分相同，则将依据运动员最佳自由滑成绩得分高者排名在前，如仍然相同则以自由滑节目内容得分确定排名顺序，以此类推；

3. 每个指定比赛结束后更新排名；

4. 运动员在参加其本人相应周期首个比赛前，先以其上周期最佳总成绩的 70%作为“待定成绩”参与排名，直到其完成本人首个比赛，并替换“待定成绩”进行排名。该“待定成绩”有效期为 1 年，到期仍未参赛者，将取消其排名。

## **五、选拔结果公示**

选拔结果将按要求进行公示。公示后，如有调整，经相关单位及个人确认后，再次进行公示。

## **六、其它事项**

(一) 本办法从 2019/2020 赛季开始试行，并由中国花样滑冰协会负责解释。

(二) 本方案不适用于 2022 北京冬奥会参赛运动员选拔。

(三) 其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